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 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申请商业综合授信提供担 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空港”）（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 本次担保金额及为其担保累计金额

本次为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 50,000 万元人民币，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其提供 2995 万元担保。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发生金额为 0 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国瑞药业公司累计提供担保 25,684,678.23 元，担保余额为 7,939,847.55 元；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 62,890,053.65 元，担保余额为：29,955,553.65 元；此外，无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

1、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申请办理法人年度授信，金额为壹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

2、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街口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金额为肆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同意全资子公司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同使用此授信额度，使用额度为壹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并同意为该公司使用此授信额度提供连带付款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金额为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同使用此授信额度，使用额度为壹亿元人民币，并同意为该公司使用此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金额为叁亿伍仟万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同使用此授信额度，金额为壹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并同意为该公司使用此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公司向中信银行紫竹桥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金额为伍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同使用此授信额度，金额为壹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并同意为该公司使用此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并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金航中路 10 号院 3 幢（天竺综合保税区）
2.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 肖卓远
4. 经营范围：销售一类医疗器械、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仓储服务等
5. 成立时间： 2011 年 1 月 7 日
6. 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7. 主要财务状况

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国药空港的资产总额是 65,846,190.95 元，负债总额是 33,316,459.67 元，无贷款，净资产是 32,529,731.28 元。2016 年度，国药空港的营业收入是 287,224,488.48 元，利润总额是 9,298,465.99 元，净利润是 6,910,449.55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 7,263,795.92 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保证、连带责任担保。
- 2、提供担保的期限：壹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此次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日常经营业务，可以保障公司利益。

五、 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740,146.34 万元，负债总额 338,465.53 万元，净资产 352,187.79 万元，2016 年度净利润 54,760.69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为 0 元，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对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的总额为 88,574,731.88 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金额。

考虑国药空港的发展实际情况，故 2017 年拟为国药空港提供综合授信担保伍亿元。

六、备查文件

- （一）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三）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 （四）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4 日